

吉林省红十字会

审计报告

吉弘恩会审字[2022]第 0052 号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非财政专项资金资产负债表	1-2
非财政专项资金收入支出表	3
非财政专项资金净资产变动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1-10



审计报告

吉弘恩会审字[2022]第0052号

吉林省红十字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省红十字会（以下简称省红十字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非财政专项资金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非财政专项资金收入支出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和《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省红十字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非财政专项资金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非财政专项资金经营成果。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省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并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省红十字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政府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



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省红十字会管理层负责评估省红十字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省红十字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省红十字会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的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省红十字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2022年8月9日

非财政专项资金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林省红十字会

单位：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1,376,855.68	9,770,170.32
短期投资			
财政应返还额度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净额			
预付款项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净额			
存货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376,855.68	9,770,170.3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原值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政府储备物资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保障性住房净值			
长期待摊费用			
待处理财产损溢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11,376,855.68	9,770,17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非财政专项资金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林省红十字会

单位：元

负债和净资产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缴税费			
应缴财政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政府补贴款			
应付利息			
预收账款			
其他应付款	注释2	24,250.50	24,25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250.50	24,250.50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24,250.50	24,250.50
净资产：			
累计盈余	注释3	11,352,605.18	9,745,919.82
专用基金			
权益法调整			
无偿调拨净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352,605.18	9,745,919.8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1,376,855.68	9,770,17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非财政专项资金收入支出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省红十字会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六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收入		112,456,938.28	99,584,823.29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注释4	10,594,118.81	5,571,506.26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释4	10,594,118.81	5,571,506.26
(二) 事业收入			
(三) 上级补助收入			
(四)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 经营收入			
(六) 债务收入			
(七)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八) 投资收益			
(九) 其他收入	注释5	101,862,819.47	94,013,317.03
其中：利息收入	注释5	293,776.16	220,994.27
捐赠收入	注释5	101,569,043.31	93,792,322.76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二、支出		110,938,003.75	98,922,514.49
(一) 行政支出			
(二) 事业支出	注释6	9,956,909.67	6,548,788.86
(三) 经营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 投资支出			
(七) 债务还本支出			
(八) 其他支出	注释7	100,981,094.08	92,373,725.63
其中：利息支出	注释7	302,176.80	19,605.60
捐赠支出	注释7	100,678,917.28	92,354,120.03
其他			
三、本期盈余	注释8	1,518,934.53	662,308.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非财政专项资金净资产变动表

编制单位：吉林省红十字会

2021年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累计盈余	专用基金	权益法调整	累计盈余	专用基金	权益法调整
一、上年年末余额	9,745,919.82			9,745,919.82	9,083,611.02	
二、以前年度盈余调整（减少以“—”号填列）	87,750.83			87,750.83		
三、本年年初余额	9,833,670.65			9,833,670.65	9,083,611.02	
四、本年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8,934.53			1,518,934.53	662,308.80	
(一) 本年盈余	1,518,934.53			1,518,934.53	662,308.80	
(二) 无偿调拨净资产						
(三) 归集调整预算结转结余						
(四) 提取或设置专用基金						
其中：从预算收入中提取						
从预算结余中提取						
设置的专用基金						
(五) 使用专用基金						
(六) 权益法调整						
五、本年年末余额	11,352,605.18			11,352,605.18	9,745,919.82	
						9,745,919.82

吉林省红十字会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吉林省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单位”），是中国红十字会的地方组织，同时也是政府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2200004127615273 号；负责人：牛继东，机构性质：群众团体，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1486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政府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准则》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编制。

三、遵循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政府会计制度》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非财政专项资金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非财政专项资金业务开展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规定。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外币业务

本单位发生外币业务的，按照业务发生当日（或当期期初，下同）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记账，并登记外币金额和汇率。

期末，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照期末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作为外币账户期末人民币余额。调整后的各种外币账户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人民币余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相关支出。

（五）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的财务报表中重要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项目的含义、确认原则、计量方法等会计政策，都是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规定执行的，以借贷记账法记账。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六）存货类别、确认条件、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以及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的定义

存货是指政府会计主体在开展业务活动及其他活动中为耗用或出售而储存的资产，如材料、产品、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以及未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用具、装具、动植物等。

2.存货的确认条件

- (1) 与该存货相关的服务潜力很可能实现或者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政府会计主体；
- (2) 该存货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根据实际情况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实际成本；发出后，将其成本计入当期费用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经批准对外捐赠、无偿调出的存货，全部转销其账面余额，捐赠和调出所发生的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4.存货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取一次性摊销法，其成本计入当期费用或相关资产成本。

（七）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范围

- (1) 企业能够对被投资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企业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 (2) 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2.权益法核算的范围

- (1) 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企业对其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2) 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占股权的 20%-50%)的长期股权投资，即企业对其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八) 固定资产分类、折旧方法、折旧年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本单位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不含 1 年）、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使用期限超过 1 年（不含 1 年）的大批同类物资，作为固定资产核算和管理。

2.固定资产的确认：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相关的服务潜力很可能实现或者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政府会计主体；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通常情况下，购入、换入、接受捐赠、无偿调入不需安装的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验收合格时确认；购入、换入、接受捐赠、无偿调入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安装完成交付使用时确认；自行建造、改建、扩建的固定资产，在建造完成交付使用时确认。

3.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一般分为六类：房屋及构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文物和陈列品；图

书、档案；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和折旧年限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预计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构筑物	8~50
专用设备	3~30
通用设备	5~10
文物和陈制品	不计提
图书、档案	不计提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5~15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按照租赁协议或者合同确定的租赁价款、相关税费以及固定资产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途中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等确定。

(2) 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时，应当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入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入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入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入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定义

是指政府会计主体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如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2. 无形资产可辨认标准

(1)能够从政府会计主体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2)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政府会计主体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3.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年限有限的无形资产，政府会计主体应当按照以下原则确定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

- (1)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照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作为摊销年限；
- (2)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照相关合同或单位申请书中的受益年限作为摊销年限；
- (3)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相关合同或单位申请书也没有规定受益年限的，应当根据无形资产为政府会计主体带来服务潜力或经济利益的实际情况，预计其使用年限；
- (4)非大批量购入、单价小于 1000 元的无形资产，可以于购买的当期将其成本一次性全部转销。
- (5) 政府会计主体应当采用年限平均法或者工作量法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不考虑预计残值。
- (6) 因发生后续支出而增加无形资产成本的，对于使用年限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按照重新确定的无形资产成本以及重新确定的摊销年限计算摊销额。
- (7) 使用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

4.无形资产分类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类	50 年	土地权证有效期内
各种软件类	10 年	根据软件可使用期，按不低于 10 年摊销

(十) 公共基础设施的分类、折旧(摊销)方法、折旧(摊销)年限，以及其确定依据

1.公共基础设施定义：

是指政府会计主体为满足社会公共需求而控制的，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是一个有形资产系统或网络的组成部分；具有特定用途；一般不可移动。

2.公共基础设施分类：

- (1) 市政基础设施（如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公交场站、路灯、广场、公园绿地、室外公共健身器材，以及环卫、排水、供水、供电、供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系统等）
- (2) 交通基础设施（如公路、航道、港口等）
- (3) 水利基础设施（大坝、堤防、水闸、泵站、渠道等）
- (4) 其他公共基础设施。

3.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

- (1) 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不考虑预计净残值。
- (2) 单独计价的土地使用权不计提折旧；
- (3) 如持续进行良好的维护，其性能能永久维持的，不计提折旧；
- (4) 暂估入账后应计提折旧，实际成本确定后不需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 (5) 无偿调入、接受捐赠为旧资产时，应考虑折损程度，按尚可使用年限计提；
- (6) 采用年限平均法或者工作量法，按月计提，计入当期费用；
- (7) 当月增加当月计提，当月减少当月不再计提；已提足折旧的无论是否继续使用不再计提；提前报废的，不再补提；
- (8) 改、扩建期间应暂停计提，如延长使用寿命，则按新确定成本和重新确定的使用寿命计提，不需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9) 摊销：单独计价的土地使用权按有法定有效年限从其年限，没有的按合同受益期或实际情况原则确定其摊销年限，按年限平均法每月摊销。

4. 公共基础设施确认依据：

- (1) 与该公共基础设施相关的服务潜力很可能实现或者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政府会计主体；
该公共基础设施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该公共基础设施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一) 政府储备物资的分类，以及确定其发出的成本所采用的方法。

政府储备物资包括战略及能源物资、抢险救灾救灾物资、农产品、农产品、医

药物资和其他重要商品物资。政府会计主体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或者个别计价法确定政府储备物资发出的成本。

(十二) 保障性住房的分类、折旧方法、折旧年限。

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一般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政策性租赁住房、定向安置房等构成。其折旧事项参照固定资产有关房屋内容。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本单位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1,376,855.68	9,770,170.32
合 计	11,376,855.68	9,770,170.3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单位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 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250.50	24,250.50
合 计	24,250.50	24,250.50

注释 3、累计盈余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上年年末余额	9,745,919.82	9,083,611.02
二、以前年度盈余调整（减少以“—”号填列）	87,750.83	
三、本年年初余额	9,833,670.65	9,083,611.02

吉林省红十字会
202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四、本年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8,934.53	662,308.80
(一) 本年盈余	1,518,934.53	662,308.80
(二) 无偿调拨净资产		
(三) 归集调整预算结转结余		
(四) 提取或设置专用基金		
其中：从预算收入中提取		
从预算结余中提取		
设置的专用基金		
(五) 使用专用基金		
(六) 权益法调整		
五、本年年末余额	11,352,605.18	9,745,919.82

注释 4、财政拨款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自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本部门内部单位		
其中：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10,594,118.81	5,571,506.26
本部门以外同级政府单位		
其他		
合 计	10,594,118.81	5,571,506.26

注释 5、其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3,776.16	220,994.27
捐赠收入	101,569,043.31	93,792,322.76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合 计	101,862,819.47	94,013,317.03

注释 6、事业支出

吉林省红十字会
202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执行费	20,455.14	14,605.86
总会评估调研项目	7,373.00	36,244.88
红十字运动传播项目		1,065.80
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项目	26,105.92	13,394.84
核心项目应急救护培训	16,788.60	33,451.00
总会博爱家园项目		1,107,000.00
总会救援演练项目		300,000.00
博爱小学项目		94,500.00
养老服务项目		158,525.50
小天使白血病项目	4,710,000.00	1,870,000.00
天使阳光先心病项目	300,000.00	260,000.00
造血干细胞项目	317,539.18	1,397,274.21
器官捐献项目	70,189.19	231,326.27
生命健康安全教育项目	158,540.38	570,560.00
总会拨仓储运输费	5,342.00	10,010.00
博爱卫生站项目	51,000.00	405,000.00
会费	38,708.26	45,830.50
负压救护车采购项目	4,146,868.00	
九九公益日项目	88,000.00	
合 计	9,956,909.67	6,548,788.86

注释 7、其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息支出	302,176.80	19,605.60
二、捐赠支出	100,678,917.28	92,354,120.03
其中：社会捐款	2,000.00	402,000.00
吉大一院器官捐献救助基金	24,498,487.88	13,674,461.25
福阳医院骨病救助基金	22,700.00	248,800.00
吉大一院骨病救助基金	130,000.00	90,000.00
福阳妇女疾病救助基金		25,250.00
省红十字肿瘤救助基金	73,321,993.23	59,787,311.49
省红十字国文社会救助基金	1,050,794.00	359,308.00

吉林省红十字会
202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网络募捐平台捐款	32,183.04	7,000.00
易视顿眼健康救助基金	761,000.00	720,000.00
新冠肺炎捐款	205,000.00	7,720,489.29
中国扶贫基金会疫情专项		9,000,000.00
省红十字建功救助基金	200,000.00	19,500.00
省红十字凯祥骨病救助基金	343,680.00	300,000.00
水灾募捐	111,079.13	
合 计	100,981,094.08	92,373,725.63

注释 7、本期盈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盈余	1,518,934.53	662,308.80
合 计	1,518,934.53	662,308.80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单位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按照组织章程从事公益性或非营利性活动，且活动范围均发生在中国境内。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文件相关规定，本单位符合财税[2018]13号文件规定，属于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同时本单位公益性支出占公益性收入的 98.64%，满足文件中认定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各项条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7MA170BUN4T

名 称 吉林省弘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治安

经营范 围 会计事务所服务；税务服务；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及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资本及出具验资报告；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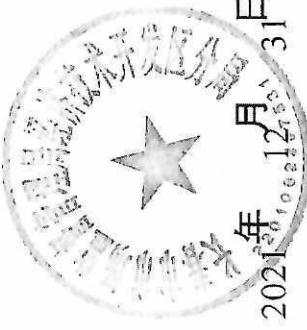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8年11月23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所 住 所

登 记 机 关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许可、监管信息。



证书序号：20113350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吉林省弘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王治安
主任会计师：王治安
经营场所：长春市经济开发区万豪世纪广场A座1612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22010120
批准执业文号：吉财审批复【2018】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12/19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吉林省财政厅

2022年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王治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44-03-2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1021944032500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注 册 号: No. of Certificate 2010060034
注 册 协 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 证 日 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地: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7月23日
转所专用章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7月2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 所 协 会 印 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23日
转 所 协 会 印 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23日



姓名：张凤凤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日期：1980-02-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吉林省光大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220401198002131521
Identity card No:

沈阳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220100030102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证号：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business no.: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Date of issuance: June 28, 2012



2012年6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省光大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Jili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让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association of CPAs
2014年7月16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7月16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7月16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7月16日